（上接B313版）

2.本期新设子公司

（1）公司于 2019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及注销分公司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组织结构、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昌交运集团旅游客运有限公司和宜昌交运集团客运有限公司，公司以自有资金和实物资产出资，持股比例均为100%。

（2）公司于 2019年 8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交运长江游轮有限公司以“长江二峡 6 号”、“长江三峡 7 号”、“长江三峡 8 号”、“长江三峡 9 号”及“长江三峡 10 号”五艘游船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宜昌交运三峡游轮有限公司。

（3）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交运集团宜都客运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宜都汽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安全性能检测、机动车尾气检测等。

3.本期注销子公司

公司于 2018 年12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郴归县凤凰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3月14日完成相关注销登记手续。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21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江永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德明、吴奇凌、彭学龙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监事会意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谢晋乐、胡军红及兼任党委副书记职务的董事黄赤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7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7家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主要是为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证，有助于帮助其减少融资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上述子公司经营正常，资信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此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被担保的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交运松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公司”）为公司与荆州神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神通”）、贺晓明等35名自然人共同投资组建，公司持股比例为70%，荆州神通持股比例为10%，贺晓明等35名自然人合计持股20%。荆州神通按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贺晓明等35名自然人未按其出资比例向公司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主要原因为：松滋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过往未发生过债务违约。公司对松滋公司能实施有效控制，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并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监事会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在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兼职的关联董事江永、李刚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并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0年5月21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22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由监事会主席颜芳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和执行有效，2019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合理诉求的情况下制定的，该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宜昌交运集团麟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麟觉”）等7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宜昌麟觉等7家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主要是为其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证，有助于帮助其减少融资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而开展的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在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兼职的关联监事郭颜芳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24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E10184号审计报告，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5,306,966.05元，　扣减本年提取的盈余公积7,530,696.61元，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67,776,269.44元；2019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376,653,090.86元，减除2019年宣告分配并支付2018年度的利润47,207,186.85元，加上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67,776,269.44元，2019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397,222,173.45元。

为促进公司发展、优化股本结构、增强股票流动性、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股本规模，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为：以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34,003,6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400,367.30元（含税），占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49.28%，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再行分配；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233,802,57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567,806,244股。

上述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合理诉求的情况下制定的，该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兼顾了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的余额。

3.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25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44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5,162,6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9.3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万元，扣除主承销商发行费用1,5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98,499.99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发行费用等）已于2017年9月26日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E10565号《验资报告》。扣除实际发生的审计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等费用后，该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为98,458.84万元。

2. 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26号《关于核准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宜昌道行文旅开发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宜昌交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6,373,29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200.00万元（含应付未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发行费用等）已于2019年8月27日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34号的验资报告。扣除实际发生的发行费、审计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等费用后，该次募集资金实际净额为3,698.18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截至到2019年12月31日，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99,999.99
减：主承销商发行费用	1,500.00
2.实际募集资金余额	98,499.99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自筹资金	8,196.19
支付宜昌东站物流中心项目（二期）建设资金	29,788.65
支付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建设资金	46,561.59
支付律师费用款	12.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13.21
理财产品赎回收益	3,884.94
3.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18,649.71

2.截至到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4,200.00
减：募集资金置换先前投入自筹资金	531.67
标的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1,489.40
支付本次交易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244.6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30
2.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1,942.7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管理。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湖北宜昌长江三峡游轮中心开发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连同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城东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就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2019年 9月 16日公司与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和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承接持续督导工作有关事宜的协议》，由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承接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

2.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北三峡九凤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及开户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05,924,420.72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19.12.31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95508800409555500101	984,999,987.13	5,183,996.25	活期存款
	95508800277883800259		137,517,426.69	活期存款
	95508800409555600381	41,999,994.28	900,076.16	活期存款
	95508802157530400168		18,527,217.93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城东支行	1807004429000067176		43,796,703.59	活期存款
合　计	--	1,026,999,981.41	205,924,420.72	--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了84,536.43万元，其中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7,792.18万元。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明细项目以及效益等情况详见附表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已使用了2,265.57万元。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的配套资金投资明细项目以及效益等情况详见附表2：《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E10564号《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2017年10月2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34,216.25万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2016年8月18日至2017年10月25日期间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8,196.19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2017年11月15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实施完成。

2.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ZE10741号《关于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2019年9月20日，公司已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金额合计人民币531.67万元，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2019年1月31日至2019年9月20日期间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31.67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2019年10月27日，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实施完成。

（三）2019年度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8 年12 月 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年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9年12月2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产品　起始日	产品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产品　类型	是否假期顺延	实际　投资　金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分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8.12.6	2019.1.21	2.6%或4.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684,931.51
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百龙岡支行	湖北银行“聚气东风”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	2018.1.30	2019.1.25	4.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342,465.7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2,000	2018.11.23	2019.2.22	2.6%或4.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276,246.5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8,000	2019.2.22	2019.5.27	2.6%或4.0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1,877,424.6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LJY820	8,500	2019.5.28	2019.8.28	2.60%或3.9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835,561.6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LJY779	3,000	2019.5.28	2019.8.7	2.60%或3.78%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20,586.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191409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500	2019.5.28	2019.8.26	2.00%或4.30%或3.70%	本金保障型收益	是	136,849.3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19150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500	2019.5.29	2019.8.26	2.00%或4.30%或3.70%	本金保障型收益	是	73,588.1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四新路营业部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9年第18期收益凭证	3,000	2019.5.30	2019.8.29	3.10%	本金保障型收益	是	232,446.3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LJY871	1,000	2019.6.4	2019.7.4	2.60%或3.5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29,178.0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9,500	2019.8.29	2019.12.27	2.60%或3.8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1,196,219.18
平安银行宜昌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2019.8.30	2019.10.30	3.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188,308.0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192708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2019.9.2	2019.10.16	2%或3.5%或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2,596.3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192811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2019.9.2	2019.10.16	2%或3.5%或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6,027.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聚益19032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2019.10.16	2019.11.19	2%或3.5%或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2,602.7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聚益19043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2019.10.17	2019.11.19	2%或3.5%或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6,164.3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四新路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	2019.11.5	2019.12.23	3.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92,348.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聚益19044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2019.11.20	2019.12.24	2%或3.6%或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3,534.2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聚益19045号（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1,000	2019.11.21	2019.12.24	2%或3.6%或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7,789.12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附件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2019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8,458.84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792.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536.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二峡九凤谷三期建设项目	否	1,500.00	1,500.00	159.17	159.17	10.61	2021年12月	25.31	不适用	否	
2.标的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	否	2,000.00	2,000.00	1,489.40	1,489.40	74.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支付本次交易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否	700.00	700.00	617.00	617.00	88.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00.00	4,200.00	2,265.57	2,265.57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26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2020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如下：

1.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伍家支行申请92,4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2.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申请61,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3.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20,4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4.公司拟向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白龙岡支行申请13,2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5.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66,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6.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2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7.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3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8.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3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9.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1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不超 36个月。

10.公司